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陕西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的 2026年省级监测监管-能力保持及资质优化提升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 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在线固相萃取-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联用仪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安捷伦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2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8,020 万元(大写：贰亿捌仟零贰拾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65,055 万元(大写：陆亿伍仟零伍拾伍万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2. 在线固相萃取仪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广州智达实验室科技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4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,444.28 万元(大写：壹亿零肆佰肆拾肆万贰仟捌佰元)，资产总额为 9,901.26 万元(大写：玖仟玖佰零壹万贰仟陆佰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签章)： 西安华伟创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6 年 10 月 10 日

2026-10-10 15:36:35
西安华伟创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6-10-10 15:36:35

注：

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
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